

证券代码：000333

证券简称：美的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16-002

##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16年1月10日向各位监事发出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，并于2016年1月15日召开通讯会议，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会议认真讨论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》。

因个人原因，公司监事曾巧女士向公司监事会提交了辞职申请，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提名刘敏女士为公司股东监事候选人。

公司监事一致认为，刘敏女士任职监事的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，原公司监事曾巧女士仍将履行监事职务。公司监事会对曾巧女士在任职监事期间所做出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6年1月16日

## 附：简历

刘敏，女，硕士，38 岁，1998 年加入美的，曾任美的家用空调事业部海外营销公司总经理，现任公司企业运营总监。

刘敏女士，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与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 5%以上股权的股东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；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。